

永宁县综合执法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永政办综字〔2019〕46 号）编制。本报告由 2019 年永宁县综合执法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方面的内容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在县政府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，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建立了政务公开栏。开设了部门文件、重点工作、机构职能、政策解读、应急管理、财政资金等栏目。今年在政府网站公布信息 31 条，其中部门文件 20 条，包含工作制度、工作方案以及一些通知，重点工作公开发布 9 条，包括市政、爱国卫生日活动、优化营商环境等内容，机构职能 2 件、应急管理 1 件、信息公开制度、信息公开指南、信息公开年报各 1 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未收到公民依申请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任

何依申请公开工作费用，未收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严格制度管理，做到信息公开常态化。2019年，我局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开展工作，通过定期发布信息，有效推动我局信息准确及时公开，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运行。二是编制调整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全面梳理了我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明确了公开事项、公开内容、公开主体、公开时限、公开方式等内容，并实行动态调整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载体有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政务公开栏、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等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及网站维护，编制调整信息公开目录等工作，不断完善其功能，同步对外公开政府信息，便于干部、群众随时查阅知晓相关文件信息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1. 加强领导，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保障

我局自成立以来，认真按照政务公开办的要求部署，始终把信息公开作为建设廉洁、勤政、务实、高效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，作为施政的一项基本制度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担任组长，副局长担任副组长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具体组织协调

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，建立了一把手亲自抓，分管领导直接抓，办公室具体抓的工作机制。整合信息公开，同时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。我局领导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坚持信息公开层层审核把关，确保信息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，围绕增强城市管理执法的透明度，加强民主监督，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切实保障了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2. 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严格政务公开程序

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研究制定了《永宁县综合执法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把政务公开作为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并完善了各项政务公开制度，严格政务公开程序，做到了各类信息资料及时准确公开。

3. 突出工作重点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

一是严格制度管理，做到信息公开常态化。2019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办要求开展工作，通过定期发布信息，有效推动我局信息准确及时公开，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运行。二是规范建设，提高政务公开质量。我局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点工作计划，与实际工作任务联系起来，统筹安排，统一部署，使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，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，公开重点更加突出。不断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建设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加大推行信息公开的力度，认真做好相关资料整理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有效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					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0
	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0
	(七) 总计		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
	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是今年机构改革后新成立的局，与执法大队运行机制还不是很顺畅，执法大队承担了大量的重点工作和业务工作，所以很多业务工作以执法大队公开为主，我局主要公开一些文件、制度等政策性的内容，公开内容不够全面、及时。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并将采取多项措施改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一) 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

进一步强化我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、协调发布、移送、责任追究等工作机制，及时更新公开制度，发布年度报告，

上传我局信息。进一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动态管理机制，结合县委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开范围和目录，更加方便公众查询和获取。明确主动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程序、方式和时限，确保主动公开的规范性和实效性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

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抓好我局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充分利用媒体平台，多方位发布我局信息，形成多形式、多渠道、多载体信息公开工作的局面。充分发挥政务微博、微信作用，做好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工作，及时发布信息，回应公众期盼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